

# 昆明学院教务处

---

教研〔2018〕1号

## 关于开展2018年重点本科专业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教学部门：

为加快学校本科专业的建设，提升专业内涵，优化专业结构，提高专业建设水平与效益，重点打造一批彰显与昆明学院办学目标和办学层次相适应的重点本科专业，根据《昆明学院重点本科专业建设与管理办法》（昆院教〔2018〕3号）文件，学校决定开展2018年重点本科专业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申报条件

- 重点本科专业的遴选在省内要有一定的学科和专业优势，符合地方产业和经济社会发展要求，具有较好办学生命力。
- 申报专业应当有三届（含三届）以上毕业生，已经形成一定的特色或优势，有持续发展的潜力。
- 社会声誉好，近三年招生生源充足，就业率高，用人单位有较高评价。
- 人才培养方案具有创新性、科学性和可操作性，并能够体现“工学结合，产教融合”，政产学研协同育人的理念和特点，符合本科人才培养规格和应用型人才培养规律，突出学生主体地位，实施因材施教。院系教学保障体系制度健全，运行良好，有科学合理的专业发展

规划，有先进教育教学理念的专业建设方案。

5. 专业带头人具有较高的教学、科研水平，原则上应具有教授职称。专业教学团队结构优化、梯队合理、素质优良。应用型专业建设团队中要求具有不低于 20%的专兼结合双师双能型教师。

6. 专业的教学基础设施条件良好，校内建有设施先进，能满足本专业学生专业能力培养需求的实验实训场地；建有较稳定的能满足学生顶岗实习等要求的校外实习实训基地，与相关行业、企业有比较密切的联系。

## 二、申报要求

1. 符合条件的专业经过前期论证、完成专业建设方案后按要求填写申报表，向所在院（系）提出申请，院（系）组织专家根据《昆明学院重点本科专业建设验收指标》进行评议，初评分超过 100 分的方可确定为拟推荐专业，由院（系）统一报教务处。

2. 教务处组织专家评审委员会对各院（系）推荐的重点本科专业进行评审，确定入选项目，经公示无异议后（公示期为 5 个工作日）报学校校长办公会审议，审议通过后正式发文公布入选建设专业。

3. 材料提交要求：

（1）昆明学院重点本科专业申报表（一式两份）

（2）专业论证报告（一式两份）

（3）专业建设方案（一式两份）

（4）其他佐证材料

所有材料同时提交电子版，并于 2018 年 3 月 20 日（星期二）  
前统一报教务处教学研究科（办公楼 257 室）。

联系电话：65098122

邮箱：77394812@qq.com

